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LAYMATES HOLDINGS LIMITED

### 彩星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5)

##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 投票表決結果 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 董事局委員會成員變更

###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彩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本會議主席要求將刊載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所有提呈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 2,030,856,000 股，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各項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賬目與本公司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書。	1,374,354,858 (100.00%)	0 (0.00%)	1,374,354,858
2.	(a) 重選杜樹聲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1,365,022,758 (99.32%)	9,352,100 (0.68%)	1,374,374,858
	(b) 重選葉樹榮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1,373,460,858 (99.93%)	914,000 (0.07%)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3.	委任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本公司核數師。	1,374,374,856 (99.99%)	2 (0.01%)	1,374,374,858
4A.	無條件授予董事權力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10%之股份。	1,374,374,758 (100.00%)	0 (0.00%)	1,374,374,758
4B.	無條件授予董事權力以發行及配發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20%之額外股份。	1,321,028,556 (96.12%)	53,346,202 (3.88%)	1,374,374,758
4C.	擴大根據第 4B 項決議案授出之授權，加入本公司根據第 4A 項決議案購回之股份數目。	1,321,169,756 (96.13%)	53,205,102 (3.87%)	1,374,374,858

由於以上每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以上全部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以上投票表決結果之票數代表出席及投票(不論親身、以代表或以公司代表)之股東所投之票數。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員。

概無任何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各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建議決議案投票時不受任何限制。概無任何人士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致股東之通函內表示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或投反對票。

## 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及董事局委員會成員變更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刊發之公佈。

誠如較早前公佈，李鵬飛先生(「李先生」)不會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因此彼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後，李先生亦退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職務。

李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不膺選連任與退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對李先生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樹榮先生被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董事會亦宣佈，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俞漢度先生被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吳家欣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及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杜樹聲先生(主席)、陳凱倫小姐(執行董事)、鄭炳堅先生(執行董事)、葉樹榮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啟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詹德隆先生(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及俞漢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